

2021 年河源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司法局 2021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司法局 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司法局是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包括全面依法治市有关工作、法治调研、法治督察、行政立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律师管理、公证管理、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社区矫正、司法鉴定、法律援助、装备财务保障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司法局机关内设办公室、法治调研科、法治督察科、立法科、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科、行政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政府法律顾问科、装备财政保障科、人事科、组织培训科及政治处；市委依法治市办设在我局，设置依法治市秘书科，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本级和纳入编制范围的 2 个非独立核算单位：河源市法律援助处（直属行政单位）、河源市公职律师事务所（下属参公事业单位）。上述纳入编制范围的 2 个单位的人员

福利关系和办公地点与局机关未分离，因此并入局机关一并编报决算。决算报表的人员及经费数均包含了上述单位。

第二部分：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65.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64.9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8.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1.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2.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19.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98
总计	30	2,543.40	总计	60	2,543.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42.22	2,537.42	0.00	0.00	0.00	0.00	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62	377.81	0.00	0.00	0.00	0.00	4.80
20132	组织事务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76	362.96	0.00	0.00	0.00	0.00	4.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76	362.96	0.00	0.00	0.00	0.00	4.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0.24	1,77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9.54	2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54	29.54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42.22	2,537.42	0.00	0.00	0.00	0.00	4.80
20406	司法	1,740.70	1,74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7.43	1,49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6.16	2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31.20	3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96	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5.33	2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65.66	6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42.22	2,537.42	0.00	0.00	0.00	0.0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	7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5	5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5	5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25	3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8	10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8	10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96	20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96	206.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9.42	2,240.74	278.6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5.13	359.26	5.86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0.00	2.55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0.00	2.5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28	346.96	3.31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28	346.96	3.3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4.93	1,492.12	272.81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9.54	0.00	29.54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54	0.00	29.5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735.38	1,492.12	243.27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9.42	2,240.74	278.67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2.12	1,492.12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29	0.00	5.2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6.16	0.00	26.16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31.20	0.00	31.2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96	0.00	66.96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5.33	0.00	25.3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94	0.00	5.94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65.66	0.00	65.66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	78.11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9.42	2,240.74	278.6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5	51.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5	51.6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25	311.2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8	104.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8	104.28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96	206.96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96	206.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1.82	361.8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64.93	1,764.9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8.11	78.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1.25	311.2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7.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6.11	2,516.1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1.31	21.3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37.42	总计	64	2,537.42	2,537.4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16.11	2,240.74	275.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1.82	359.26	2.55
20132	组织事务	12.30	12.3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30	12.3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0.00	2.5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5	0.00	2.5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96	346.9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96	346.96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4.93	1,492.12	272.81
20402	公安	29.54	0.00	29.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54	0.00	29.54
20406	司法	1,735.38	1,492.12	243.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16.11	2,240.74	275.36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2.12	1,492.1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29	0.00	5.29
2040605	普法宣传	26.16	0.00	26.16
2040606	律师管理	31.20	0.00	31.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96	0.00	66.96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5.33	0.00	25.33
2040610	社区矫正	5.94	0.00	5.94
2040612	法制建设	65.66	0.00	65.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71	0.00	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	78.1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5	51.6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16.11	2,240.74	275.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5	51.65	0.00
20808	抚恤	26.47	26.4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7	26.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25	311.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8	104.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8	104.28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96	206.96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96	206.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81
30101	基本工资	310.50	30201	办公费	24.52
30102	津贴补贴	817.00	30202	印刷费	2.67
30103	奖金	126.8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24	30206	电费	13.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12	30207	邮电费	11.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8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	30211	差旅费	2.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71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00	30215	会议费	0.26
30301	离休费	51.65	30216	培训费	0.39
30302	退休费	23.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5.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87
30309	奖励金	37.73	30229	福利费	14.6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00.93		公用经费合计	23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	0	18	0	18	3	13.12	0.00	12.20	0.00	12.20	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2,543.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542.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7.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82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二是严格控制成本支出，节约各项支出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4 万元，下降 69.3%。主要变动情况：代管资金比上年减少 10.84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2,543.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519.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40.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93 万元，

下降 1.4%。主要变动情况：严格控制成本支出，节约各项支出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项目支出 278.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35 万元，下降 26.9%。主要变动情况：压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普法宣传较往年减少，其他司法支出下降幅度较大。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53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7.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82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二是严格控制成本支出，节约各项支出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516.11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16.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19.83 万元，增长 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政策调整，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一村一法律顾问经费 143.9 万元未编入决算数据，由财政直接付县区司法局，三是年中财政拨入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编入年初预算；四是调整了部分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司法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12 万元，完成预算 21 万元的 62.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67.7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67.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30.33%。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2万元，占93.0%；公务接待费支出0.91万元，占7.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2.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各地、各部门来人来访，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7次，接待人数共152人。主要包括公务接待以及部门来人来访。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9.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19万元，下降7.4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275.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工作”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工作”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实现了全市 1439 个村（社

区）法律顾问工作全覆盖。为我市村（社区）顾问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45953 件。其中法律咨询 29587 件，法治宣传 8710 件，人民调解 199 件，出具法律意见 367 件，法律援助 23 件。通过律师进入村（社区）进行法律宣传、提供咨询、参与调解、代理诉讼等专业法律服务，积极引导群众通过合理合法的方式行使权力，理性表达利益诉求，能够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16.1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从履行本部门的职能职责对预算资金的需求出发，按照市财政局有关部门预算管理的要求和工作程序编报预算、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和会计核算，保障了 2021 履行职能职责，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总体上符合部门预算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专项资金在产出、过程和效果等方面绩效良好，各项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均按时按质圆满完成，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开展了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律师管理、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法制建设、省级专项资金、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他司法支出等 1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96.28 万元，执行数 254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76%（超预算的原因是上年资金结转和年中财政拨入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努力打造更高质量的法治河源，为建设幸福和谐美丽河源提供有力法治保障。2021年度本部门预算落实到位，经费支出管理规范，支出进度达到预期目标和要求，当年度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照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在预算编制的精细度、预算执行的偏差度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进一步强化预算资金管理，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约束机制。督促推动工作按计划开展，统筹协调推进项目执行，全力保证财政资金规范、均衡支出，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和效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